

2021年度六十年代企业精简退职人员定期补助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主管部门	江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总金额（万元）	14.6万元
项目概况	2008年9月，经江阴市劳动保障局、江阴市民政局、江阴市财政局请示，市政府主要领导批准同意，调整定期补助金发放办法：（一）改制后已经歇业、破产企业的五六十年代精简退职人员定期补助金，可参照企业破产后的做法，由市财政承担，民政发放；（二）原划规企业、乡镇供销社五六十年代精简退职人员定期补助金仍由各镇负责发放；（三）其他企业，从2008年起新增发的部分，由企业向市劳动保障局申报，市财政根据审核汇总情况按实结算。
立项依据	1. 江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江阴市财政局、江阴市民政局《关于调整企业机关事业单位五六十年代精简退职人员和保养人员2020年度定期补助金标准和养老金标准的通知》（澄人社发【2020】38号）2. 资金由市级财政承担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从有利于建设幸福江阴，构建和谐社会出发，确保部分人员定期补助金标准按时足额发放。如若不能及时发放其待遇，精简下放人员的生活质量会降低，对于国家的认同感会降低，对国家的高尚信仰和意识形态领域建设造成极大伤害。
项目资金总额的计算依据	江阴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江阴天广科技有限公司两家企业12名企业精简退职人员，2020年4月起增加85元，预测2021年4月起每月增发100元。补贴标准：2021年1至12月每人每月943元，约13.6万元，2020年增发部分1万元，合计14.6万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落实政策标准，对照政策依据，实施项目经费专管专用。不定期组织内控监察，做到补贴发放不落一人、及时到位。
项目实施计划	2021年1月底前预发2021年上半年补助，2021年7月底前预发2021年下半年补助。
项目总目标	按时按质规范完成补助金发放，并及时归档；真实准确报送数据，真实可靠填报资料；及时根据无锡市相关文件精神增发补助，应于每年用市财政专项资金按统一标准足额按时发放
年度绩效目标	2021年度对符合条件的不住人员按照统一标准实时发放，及时做好资金发放问题解释和政策讲解工作，力争让每一位补助人员生活质量得以提升，社会获得感和认同感得以提升。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决策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过程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产出数量	补贴发放覆盖率	=100%
		补助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产出质量	补贴人均增长率（%）	=110%
		产出时效	补贴发放及时性程度

效益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精简下放人员生活质量	确保
		补贴政策知晓率（%）	>90%
效益指标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